

湖南省财政厅文件

湘财预〔2020〕68号

湖南省财政厅关于下达 2020 年精准扶贫 特色农业保险省级保费补贴资金 (省级财政专项扶贫资金)的通知

有关市州、县市区财政局：

根据《湖南省财政厅 湖南省扶贫开发办公室关于开展精准扶贫特色农业保险保费补贴有关事项的通知》(湘财金〔2016〕36号)和各贫困县上报的 2020 年精准扶贫特色农业保险保费补贴的请示，经研究，暂按 万元从省级财政专项扶贫资金中下达你县(市、区)精准扶贫特色农业保险保费补贴，待 2020 年 12 月底承保工作完成后，由市县财政局、扶贫办汇总上报开展情况，省级财政再专项据实结算，不得重复纳入中央、省级和

县级农业保险补贴进行结算。开展“深贫保”试点的县市区该项资金只能用于补贴参与精准扶贫的新型农业经营组织。此项资金收入请列 2020 年政府收支分类收入功能科目 1100231“贫困地区转移支付收入”，支出功能科目列 2130599“农林水支出-扶贫-其他扶贫支出”，政府预算支出经济科目列入 509“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请你县（市、区）按照《湖南省财政专项扶贫资金管理办法》（湘财农〔2017〕21号）、《湖南省财政农业保险保费补贴管理办法》（湘财金〔2017〕74号）和湘财金〔2016〕36号文件有关规定，专款专用。同时，加强对农业保险资金的管理和监督，督促各保险公司统一保额、费率和保险责任，确保精准扶贫特色农业保险保费补贴资金安全高效使用。

附件：2020 年精准扶贫特色农业保险省级保费补贴资金分配明细表



信息公开选项:主动公开

抄送：财政部湖南监管局。

湖南省财政厅办公室

2020 年 5 月 12 日印发

附件:

2020年精准扶贫特色农业保险省级保费补贴资金分配明细表

单位: 万元

市州	县市区/单位	金额 (万元)	品种
邵阳市	洞口县	122	羊